

附件：

潮州市初中学生综合素质评价实施方案

(征求意见稿)

根据《广东省教育厅关于实施初中学生综合素质评价的指导意见》(粤教基〔2021〕17号)精神，为切实做好我市初中学生综合素质评价工作，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

全面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贯彻落实全国教育大会精神，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紧紧围绕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深化教育评价改革，形成实施素质教育长效机制；遵循学生身心发展规律和教育规律，充分发挥评价的导向作用，引导学生逐步学会自我认识、自我评价和自我发展，促进学生积极主动多样化健康发展；引导社会和家庭树立正确的育人观和质量观，营造良好教育环境，为学生终身学习与发展打下良好的基础；客观记录、反映学生综合素质和个性特长发展状况，形成学生在初中阶段成长和发展的重要档案，作为学生发展指导、毕业升学、学校育人质量评价的依据或参考。

二、组织管理

(一)市教育局成立“初中学生综合素质评价工作领导小组”，组长由市教育局局长担任，副组长由市教育局分管基础教育副局长担任，成员由人事科、教育科、德育科、督导室、招生办和教师发展中心（教研室）等科室的负责人组成，负责对全市初中学

生综合素质评价工作统筹规划和领导。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教育局教育科。

(二) 县(区)教育行政部门要成立相应的工作机构,落实属地管理责任,负责组织实施本辖区内初中学生综合素质评价工作,组织开展信息平台操作使用培训,应用省级信息平台开展相应管理,对辖区内学校初中学生综合素质评价各项具体工作进行指导与监督,接受投诉与举报,对评价过程中的违规行为进行查处。市属初中学校综合素质评价工作纳入湘桥区统一管理。

(三) 学生综合素质评价由学校负责组织实施。各校要建立综合素质评价专门工作小组,制定学生综合素质评价操作细则,组织开展校内信息平台操作使用培训,组织和督促学校管理人员、学生和教师填报综合素质评价有关数据,建立审核、公示、申诉与诚信责任等制度,着力提升教师科学应用综合素质评价档案因材施教,指引学生健康成长的能力,全面、有序开展学生综合素质评价;主动探索学生综合素质评价的科学规律与方法,不断提高学生综合素质评价的质量。

由外校(含本市县区内转学)转学进入我市初中就读的学生,转入时一并向转入学校提供学籍材料和综合素质相关材料,其综合素质评价信息经转入学校的县区教育行政部门(市直学校由市教育局)认定后导入信息平台。

(四) 班级要成立评价小组。评价小组由学校评价工作机构确定成立,成员由年级长、班主任、相关教师等组成的班级综合素质评价工作小组,具体负责所在班级综合素质评价工作,并接

受家长的咨询。各小组成员要熟悉综合素质评价的有关规定，了解班里学生情况，有良好的责任心和工作态度。要注重在日常教育教学活动中，指导学生及时记录和收集整理有关材料，突出评价的过程性，避免突击性评价。

三、评价内容

初中学生综合素质评价内容主要包括思想品德、学业水平、身心健康、艺术素养和社会实践等五个方面，整体反映学生综合素质发展情况。

(一) 思想品德。主要考察学生在坚定理想信念、爱党爱国爱人民爱社会主义、学习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在责任担当、热爱集体、遵纪守法、诚实守信等道德品质和良好行为习惯养成方面的状况。重点记录学生接受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革命传统教育、社会主义先进文化教育，遵守公民道德和公共秩序，参加学校班、团、队活动等方面的突出表现。

(二) 学业水平。主要考察学生通过国家课程、地方课程和校本课程以及相关专题课程学习，在基本知识、基本技能、认知能力、思维发展、创新意识特别是学科核心素养形成等方面的情况，确保学生达到国家规定的学业质量标准。重点记录国家课程学业水平考试成绩（含实验操作成绩）、地方课程和校本课程学习经历与成果，以及学习态度、习惯、能力、效果等方面的表现。

(三) 身心健康。主要考察学生的基本身体机能与运动技能、体育锻炼习惯与健康生活方式，以及心理健康状况、安全素养等。

重点记录《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达标情况，体育课出勤情况，体育运动技能掌握情况，每天一小时校园体育活动表现及课余体育训练、竞赛情况，参加学校安全教育活动情况，以及自我认知与管理、人际关系、情绪调节、青春期适应，安全知识与相关技能等。

(四) 艺术素养。主要考察学生对艺术的审美感受与鉴赏、参与和表现的能力。重点记录音乐、美术、书法、舞蹈、戏剧、戏曲、影视、播音、主持、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民间艺术与民俗活动等方面的兴趣特长表现，参加艺术活动（包括参观艺术场馆、参加艺术学习、欣赏或参与艺术表演、学习民间艺术、参与有意义的民俗活动等）的经历与成果等。

(五) 社会实践。主要考察学生的社会认知、社会实践、社会适应状况，形成的劳动素养、实践能力等状况。重点记录学生在日常生活劳动、生产劳动、服务性劳动、参观学习、研学实践、志愿服务和公益活动中表现出的意识、能力和成果等。

四、评价方式

初中学生综合素质评价主要通过学生自我陈述评价、教师评语评价与重要观测点评价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一) 学生自我陈述评价。学生自我陈述评价是学生在对自己的成长写实记录及相关佐证材料进行整理遴选的基础上撰写的，是对自我成长过程的总结梳理，是促进学生自我评价、自我教育和主动发展的过程。写实记录是学生在思想品德发展、学业水平表现、体育运动、艺术素养提升、社会实践等方面活动的记

录，包括对事件的客观记录、自己内心体验与感受以及活动形成的成果（见附件 1）。每到学期结束或毕业前，学生要对自己的综合素质发展、兴趣发展、个性成长等方面的情况做综合陈述。自我陈述要突出个性特长，有重点地介绍自己在成长过程中的突出表现，用证据说话，有助于他人在较短时间客观全面地了解陈述者，并留下深刻印象，避免泛泛而谈。学生自我陈述评价示例见附件 2。

（二）教师评语评价。教师评语评价是指教师在全面了解学生成长情况的基础上，以发展的眼光，分析记录学生发展的信息，全面、客观、公正地反映学生综合素质阶段性发展水平和个性特点，突出正面引导，鼓励学生不断进步。学期教师评语由学校班主任、任课教师、社团指导教师等共同承担，具体由学校统筹安排；毕业评语反映学生初中阶段整体发展情况，由班主任填写。教师评语评价示例见附件 2。

（三）重要观测点评价。根据学生的学段和年龄特点，在思想品德、学业水平、身心健康、艺术素养、社会实践等五个一级指标中，分别选取具有较强代表性、典型性、可测量、可评价的写实记录作为重要观测点，按学期进行评价。全市统一使用省制定重要观测点评价参考指标体系（见附件 3）。各初中学校根据学校办学特色等制定具体的评价操作细则。

五、评价程序

学生综合素质评价主要包括学期评价和毕业评价。各学期结束时实施学期评价，学期评价反映学生各学期的综合素质发展情

况，根据各学期评价情况给出毕业评价结果。评价实施过程主要由录入记录、审阅完善、提交评语、公示确认、形成档案等五个基本环节组成。依托省级学生综合素质评价信息管理平台（以下简称“信息平台”），建立完善的学生个人综合素质评价档案。

（一）**录入记录**。学生根据学校规定时间安排，在家长或老师的协助下，在信息平台中录入个人写实记录及佐证材料。在学校未进行审核前，学生可反复修改完善写实记录。

（二）**审阅完善**。由班主任老师或有关教师对学生提交的写实记录进行审阅，了解学生成长情况。班主任及有关教师应指导学生整理好个人写实记录材料，并遴选出不超过规定数量的具有代表性的重要活动记录和典型事实材料（包括重点观测点达成情况），完善有关佐证材料。学生无某方面记录或事迹不突出的，可以减少数量或空缺。

（三）**提交评语**。每学期末结束时，学生和班主任老师应根据学生本人实际情况，从德智体美劳等方面对学生综合素质发展情况进行评价，形成学生自我陈述和教师评语。学生的自我陈述由学生自行导入信息平台，教师评语由班主任老师导入信息平台。

（四）**公示确认**。各学校要按县（区）教育行政部门统一部署，对遴选出来的不涉及个人隐私的写实记录材料（含重要观测点）在信息平台或教室、学校公示栏、校园网等显著位置集中进行公示，公示期为 5 个工作日。公示工作原则上在每学期末或下学期初进行，具体时间由县级教育行政部门统一确定。公示期结束后，学生、班主任及有关教师要对个人写实记录进行签字确认，

并统一在信息平台中及时提交审核。公示材料一经审核，相关记录不可更改。

（五）形成档案。写实记录、学生自我陈述、教师评语、重要观测点评价等经信息平台汇总，形成学生个人综合素质评价档案材料。

六、评价结果及运用

（一）结果呈现形式。综合素质评价结果主要包括学生自我陈述、教师评语和重要观测点评价等内容，在学生综合素质档案中呈现。其中，重要观测点的评价结果在计分评价的基础上，将计分评价结果按照一定的对应规则转换为相应等级呈现。

综合素质评价五方面内容对应五个一级指标，每个一级指标均包含 5 个重要观测点。根据学生实际情况，每个观测点计 4 分，即每个一级指标最高分为 20 分，满分 100 分。根据学生综合素质评价五方面内容得分分别汇总得出评价结果，分 A、B、C、D、E 五个等级。80—100 分为 A 等，55—79 分为 B 等，30—54 分为 C 等，10—29 分为 D 等，0—9 分为 E 等。评价每学期实施 1 次，评价结束后形成学期评价等级。各学期评价分数累加后形成总分，按学期数取平均分作为初中阶段毕业评价得分并转换为相应等级，得出学生初中阶段毕业评价的最终等级。

（二）评价结果运用。学生综合素质评价结果是学生发展指导、毕业升学、学校育人质量评价的依据或参考。各校要充分利用学生写实记录材料，对学生成长过程进行科学分析，引导学生发现自我、建立自信，指导学生发扬优点、克服不足、明确努力

方向，充分发挥评价过程的教育功能，促进学生健康、多样发展。

根据《潮州市高中阶段学校考试招生制度改革实施办法》（潮教规〔2021〕1号），从2023年起，普通高中招生采取“初中学业水平考试成绩+综合素质评价”的综合录取办法。普通高中学校招生录取的考生，综合素质评价等级须达到C级及以上。

各高中学校在招生录取时可根据学校办学特色及人才培养要求，对学生综合素质评价提出具体要求，经学校主管教育行政部门备案同意后提前向社会公布。学生综合素质评价情况可作为高中学校自主招生的主要依据。各级教育行政部门要把学生综合素质评价结果作为评价学校育人质量的重要依据。学校和教师要根据学生综合素质评价结果改进教育教学行为，全面推进实施素质教育，提高教育教学和管理水平。各级各学校要加强学生综合素质评价数据的应用分析，为区域教育发展和提升学校育人质量提供数据支撑。

七、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

各县区教育局要高度重视，加强领导，精心组织，制定好本县区初中学生综合素质评价实施办法，加强对区域内综合素质评价工作的指导，督促各初中学校按时间节点，高标准完成综合素质评价工作。要进一步加大经费投入力度，加强学生综合素质评价研究、培训和实施等方面的经费保障，为学校深入推进素质教育提供相应支撑。加强督导工作，将各级教育行政部门和学校开展综合素质评价工作纳入教育督导的重要内容，组织责任督学开

展定期专项督导和日常检查指导。

（二）开展全员培训

将综合素质评价工作纳入教师全员培训内容，提高教师自身综合素质评价能力、指导学生做好综合素质评价相关工作的能力。要引导所有任课教师参与到综合素质评价过程中来，形成教育合力。要加强对信息平台使用的培训，使学校管理人员、教师、学生等能够有效使用平台及时了解学生成长情况，做好人才培养工作。要着力提升教师科学应用综合素质评价档案因材施教，指引学生健康成长的能力。

（三）建立健全监督机制

1. 建立公示制度。学校要及时将综合素质评价的内容、标准、方法、程序、人员、规章制度等进行公示，提升综合素质评价工作的公开透明度；要完善学生综合素质评价材料的公示办法，既要保障学生合法权益与个人隐私信息，也要畅通举报渠道确保材料真实可信。

2. 建立申诉制度。学生或其监护人等对评价结果或学校评价工作有异议的，可向学校提出申诉，学校依法依规进行核查确认并反馈意见。教育行政部门完善相应的监督机制，公开举报电话和网站。

3. 建立诚信责任追究制度。对弄虚作假者要按有关规定严肃处理，违反法律的要追究法律责任。

（四）加强宣传引导

各级教育行政部门要把实施学生综合素质评价工作作为推进

教育评价改革和中考招生制度改革、破除“五唯”顽瘴痼疾的重要抓手。要通过新闻媒体、学校教育等多种形式加大综合素质评价工作的宣传解读力度，合理引导预期，引导学生、家长、社会树立正确的教育观和成才观。要及时总结、宣传、推广实施综合素质评价的成功经验和典型案例，扩大辐射面，提高影响力。

本指导意见自 2021 年 月 日起实施，有效期 5 年。

- 附件：1. 广东省初中学生综合素质写实记录指引
2. 广东省初中学生综合素质学生自我陈述和教师评语评价示例
3. 广东省初中学生综合素质重要观测点评价参考指标体系

附件 1:

广东省初中学生综合素质写实记录指引

学生在教师和家长指导下，选择记录学习生活过程中思想品德、学业水平、身心健康、艺术素养与社会实践等方面突出表现，并上传有关佐证材料。

一、思想品德

重点记录学生接受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革命文化教育、社会主义先进文化教育，遵守公民道德和公共秩序，参加学校班、团、队活动等方面突出表现。

例 1: 2020 年 10 月 12 日下午，我参加了由学校共青团组织的第六期红色革命基地教育活动，参观了位于广州市越秀南路与东园横路交界处的“团一大”纪念广场。我主动担任讲解员，得到大家一致好评。活动结束，我递交了入团申请书，争取早日成为一名共青团员。

例 2: 这周一由我们班负责升国旗，我心情有点小兴奋。清晨，我穿戴整齐，早早赶到学校，和同学们一起重读《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旗法》有关升旗的内容和要求，仔细打扫升旗台卫生，做好一切升旗准备工作。升旗礼进行得十分顺利，当看到五星红旗在同学手中冉冉升起的时候，心里既骄傲又激动，这里面也有一份我的付出和功劳啊！

二、学业水平

重点记录国家课程学业水平考试成绩(含实验操作成绩)、地方课程和校本课程学习经历与成果,以及学习态度、习惯、能力、效果等方面的表现。

例 1: 本学期我被语文老师评为“发言智多星”。下学期我要继续努力、争取拿下“笔记小能手”和“阅读小博士”,成为本年度的“学习之星”。

例 2: 我组织张××、李×、王××、秦×等同学组成五人探究小组,开展“瑶族长鼓舞”的由来及其意义探究活动,成果获得老师们的充分肯定,入选学校“综合实践与创新活动”成果汇编。

三、身心健康

重点记录《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达标情况,体育课出勤情况,体育运动技能掌握情况,每天一小时校园体育活动表现及课余体育训练、竞赛情况,参加学校安全教育活动情况,以及自我认知与管理、人际关系、情绪调节、青春期适应,安全知识与相关技能等。

例 1: 2020 年 10 月 16 日,我参加学校田径运动会的平板支撑挑战赛,获第一名。

例 2: 我独创了一套情绪舒缓减压操,得到老师同学们的一致认可,在全班推广。

四、艺术素养

重点记录音乐、美术、书法、舞蹈、戏剧、戏曲、影视、播音、主持、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民间艺术与民俗活动等方面的兴趣特长表现,参加艺术活动(包括参观艺术场馆、参加艺术学习、

欣赏或参与艺术表演、学习民间艺术、参与有意义的民俗活动等)的经历与成果等。

例 1: 2021 年 2 月 10 日, 在 × × 村迎新春民俗表演活动中, 我参加了舞狮表演, 既强健了体魄, 又丰富了文化知识。

例 2: 2020 年 9 月 30 日, 作为学校合唱团的一员, 我参加了全镇“国庆大合唱”汇演, 这是我们第一次在学校外面登台演出, 大家都很紧张。我和同学互相加油打气, 最终顺利完成了演出。

五、社会实践

重点记录学生在日常生活劳动、生产劳动、服务性劳动、参观学习、研学实践、志愿服务和公益活动中表现出的意识、能力和成果等。

例 1: 2020 年 10 月 11 日下午, 我参加了五福社区关爱孤寡老人活动, 帮他们打扫卫生, 和他们谈心、讲社会新变化, 老人们特别开心。

例 2: 2021 年 3 月下旬, 我参加学校团委组织的“护河小卫士”活动。在专业人士带领下, 我们开展了持续一周的武江曲江区部分河段排污口调查、水质监测、水生态现状研究等活动, 我们合作撰写的《武江曲江区河段水生物现状及改善建议》获得曲江区河长办公室的高度认可。

附件 2:

广东省初中学生综合素质自我陈述 和教师评语评价示例

学生自我陈述和教师评语评价是学生阶段性发展结果评价，可以分为学期评价、毕业评价等。示例如下：

一、学生自我陈述评价

(一) 学期评价。本学期以来，我在各个方面都有进步，思想水平比以前有了很大的提高。本人性格开朗，诚实守信，富有正义感。在学校，我与同学相处融洽，尊敬师长，乐于助人，虚心听取别人的意见，勇于进行批评和自我批评，自觉遵守法律法规、中小学生日常行为规范和校纪。认真听课，不懂就问，能按时完成作业，善于在学习中总结与反思。经常自觉锻炼身体，上体育课时认真刻苦，不偷懒。在义务劳动中关心和尊重他人，具有合作的意识和行为。在家尊老爱幼，经常帮父母做家务，是一个很少让父母担心的人。在学习之余，关心国家大事，积极参加各种公益活动，培养自己的实践创新的能力；对艺术有浓厚的兴趣，具有较好的审美能力。希望能在以后的日子里，越来越出色。

(二) 毕业评价。短短三年的初中生活，让我获益良多。从不懂事的小学生变成独立自主、积极向上的初三学生，生活能力变强了，遇到困难能自己学会解决。从小个子变成高大的小伙子，身体变结实了，性格也变得更加开朗幽默，与同学相处融洽。学

习上虽然不是名列前茅，但也用功努力。能听老师的话，改正许多不良习惯。在家长心中是个听话的好孩子。如果能更合理地安排学习和休闲，我相信会做得更好。人生的风帆刚刚扬起，我将在今后的学习中提高对自己的要求，以更专注的态度和更雄健的脚步迈向未来！

二、教师评语评价

(一) 学期评价。你是一个心灵手巧的好孩子，你画的小动物个个活灵活现，连老师都自叹不如你，同学们欣赏了你那幅惟妙惟肖的作品后，都在夸你，暗暗羡慕你。你还能歌善舞，在新年主题班会上，你那可爱的模样，甜美的歌声给老师和同学留下了深刻的印象。你学习也很棒，课堂上，你发言积极，那独到的见解令同学们刮目相看。多少回天一亮你就到教室值日。你就是这样一位女孩子，积极进取，在各方面不断的努力着。“世上无难事，只怕有心人。”只要勇于挑战，胜利的春天必将到来！

(二) 毕业评价。你是一个活泼大气的男同学。三年以来，你逐渐从少不更事的懵懂少年，成长为一个志远担当的班干部。三年来，你一直承担班级劳动委员的工作。在劳动中，你不但身先士卒，积极肯干，而且讲究工作方法，带领同学们协同合作，保质保量完成任务。在上课时，你开动脑筋，举手发言，珍惜每一次锻炼的机会。最让我满意的是，只要谁需要帮助，你都会伸出援助之手。成功从来没有捷径，老师希望你能沉住气，继续努力，在书写方面再下功夫，争取更大的进步！

附件 3:

广东省初中学生综合素质重要观测点评价 参考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5个)	二级指标 (15个)	指标内涵	重要观测点建议 (25个观测点, 每学期评价一次)
一、思想品德	(一) 思想 信念	在坚定理想信念、爱党爱国爱人民爱社会主义、在学习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传承和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等方面的思想和行为表现。	1. 爱国情操。积极参加学校升国旗、国防和革命传统教育等爱国主义教育活动，参加共青团、少先队活动。 2. 团结友爱。爱集体助同学，在服务集体和帮助同学方面有突出表现。孝父母敬师长，传承中华传统美德。尊重公德，自觉礼让排队，保持公共卫生，爱护公共财物。
	(二) 品德 修养	遵守日常行为规范，遵守社会公序良俗，朴素节俭，养成良好品德和行为习惯；组织、参与班、团、队活动，主动为学校、班级、同学及他人服务。	3. 诚实守信。不说谎不作弊，借东西及时还，知错就改。 4. 勤俭节约。不比吃喝穿戴，节粮节水节电，低碳环保生活，无奢侈浪费行为。 5. 遵纪守法。无违法行为，未受到学校纪律处分。
	(三) 公民 道德	养成规则意识，在明礼守法讲美德、诚实守信有担当、爱护公共财物、爱护自然和公共卫生环境以及在国际理解教育、形成人类命运共同体意识等方面的思想和行为表现。	
二、学业水平	(一) 学习 表现	学生遵守课堂及教师教学基本要求情况；学习兴趣、学习态度、学习自信心等情况。	1. 基本要求。按时出勤，认真听讲、及时完成学习任务。 2. 乐学敬业。保持积极学习态度，具有学习自信心和自主学习意识、养成学业规划习惯，认真制定学习计划。
	(二) 学习 能力	学生掌握有效学习方法、阅读理解、沟通表达能力情况。	3. 学会学习。掌握有效学习方法，主动预习、及时复习，撰写学习总结，不断提高学习能力。广泛吸收、合理利用信息，文明绿色上网，养成阅读习惯，每学期阅读课外图书 5 册及以上。
	(三) 创新 精神	学生科学兴趣特长情况；参加创新活动情况；发现、提出、分析、解决问题等方面的情况。	4. 乐于创新。积极参加学校兴趣小组、社团活动，有小发明、小制作、小创造
	(四) 学科 素养	学科基本知识和技能掌握、认知能力、思维发展、创新意识培育情况；学科学业质量标准	

		达成状况：学科实践及实验操作能力情况。	等兴趣特长。 5. 学业达标。达到国家规定的义务教育课程学业质量标准要求，各科成绩达到合格及以上标准。主动参与实验、学科实践设计，并能够完成相关操作。
三、身心健康	(一) 体质状况	学生体检基本情况，基本身体素质达标情况。	1. 体质健康。《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达标。
	(二) 健康生活	学生日常及每天一小时校园体育运动表现，特长项目及体育竞赛表现，起居饮食等情况。	2. 按时上课。积极参加体育与健康课程学习、心理健康教育活动，不迟到、不早退。
	(三) 安全素养	学生掌握安全知识、树立安全意识、形成必要的自救与互救基本技能的情况。	3. 发展特长。掌握 1-2 项体育运动技能并积极参加各种体育活动，或获得班级、学校、教育行政部门组织的体育竞赛奖项。
	(四) 心理健康	学生自我认知与管理、人际关系、情绪调节和青春期适应等情况。	4. 珍爱生命。积极参加学校组织的安全教育活动，会自护懂求助，积极参加学校组织的应急疏散演练。 5. 自强自律。自尊自信、自立自强，合理表达、控制调解自我情绪，学会合作共处，宽以待人，虚心接受批评，积极面对困难与挫折，人格健全。
四、艺术素养	(一) 审美体验	学生参加各级各类艺术活动提高艺术素养的情况，包括参观艺术场馆、参加校外艺术学习、观看艺术演出展览等方面活动情况，以及日常生活中形成的其他艺术体验记录。	1. 按时上课。积极参加艺术课程学习，按时出勤，不迟到不早退。 2. 培养爱好。积极培养艺术兴趣，有 1 项以上的艺术爱好。 3. 艺术实践。积极参加各类艺术实践活动，提高艺术表现和创意实践等核心素养，能够表现美和创造美。
	(二) 艺术实践	学生在艺术领域兴趣爱好的养成情况，参加艺术欣赏、展演、比赛等活动情况，有代表性的经历或成果。	4. 发展特长。积极参加校级以上艺术团体，努力形成艺术专项特长。 5. 审美感知。提升文化理解和审美感知，经常欣赏文学艺术作品，观看文艺演出，参观艺术展览等，能够感受美和鉴赏美。
五、社会实践	(一) 社会学习	学生参观考察各行各业组织机构、参与和年龄特征相适应的	1. 社会服务。积极参加志愿服务、公益活动。 2. 参观学习。在社会大课堂中拓展视野，参加校外参观学习 2 次以上。

职业体验活动、技能学习和社

会调研、志愿服务和公益活动

		等情况。	
(二) 劳动实践	学生劳动意识、劳动习惯、劳动技能养成情况，参与和年龄特征相适应的劳动实践等活动情况。	3. 劳动技能。掌握 1 项以上日常生活劳动、生产劳动或服务性劳动技能。 4. 热爱劳动。参加学校安排或组织的校内外劳动，出勤率 100%；自己的事自己做，主动分担家务。 5. 综合实践。善于从社会生活中发现问题，参加综合实践活动主题 1 个以上。	

说明：出勤率计算时不含正常的请假。